

宣城市水务有限公司第三水厂（昭亭水
厂）二期扩建工程项目竣工环境保护
验收监测报告

建设单位：宣城市水务有限公司

编制单位：宁国市浚成环境检测有限公司

二〇二三年六月

建设单位法人代表：杨观乐

编制单位法人代表：李霞

编制人：盛莹莹

项目负责人：徐碧晖

建设单位

(盖章)

编制单位

(盖章)

目录

一、项目概况	2
二、验收依据	4
三、建设项目情况	5
3.1 项目地理位置	5
3.2 建设内容	5
3.3 主要原辅材料及设备	8
3.4 项目水平衡	10
3.5 主要工艺流程	13
3.6 项目变动情况	15
四、环境保护设施	20
4.1 废气排放及治理措施	19
4.2 废水污染及治理措施	20
4.3 噪声污染及治理措施	20
4.4 固体废物污染及治理措施	20
4.5 其他环境保护措施	30
五、环评主要结论和环评批复要求	23
5.1 环评报告书主要结论	23
5.2 环境影响报告书批复意见	23
六、环评批复落实情况	26
七、验收监测评价标准	28
7.1 废气排放执行标准	28
7.2 废水排放执行标准	28
7.3 厂界噪声标准	28
7.4 固废处置标准	29
7.5 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标准	29
八、验收监测内容	30
1、废气	30
2、废水	30
3、厂界噪声	30
九、验收监测质量保证及质量控制	31
十、验收监测结果	33
十一、验收监测结论	37
十二、建议	37

一、项目概况

宣城市地处皖南山区余脉与长江中下游冲积平原结合地带,位于安徽省东南部;地跨东经 117° 58' -119° 40', 北纬 29° 19'-31° 19'。东北与南京市高淳县毗邻,西北与芜湖县连境,西临南陵县,东临江苏和浙江,为安徽省的东南门户。近年来,宣城市的经济建设有了较大的发展,尤其是政府的积极招商引资和对旅游资源的充分开发与利用,给宣城市的经济腾飞带来了机遇,整个城市处于一个高速发展的时期。随着宣城市市区城市建设速度的加快,城市各项基础设施将在近几年内加快建设步伐,以满足目前城市大跨越、大发展的要求,为城市经济建设发展提供有力保障。因此,城市给水基础设施作为重要的民生工程之一,应加快其建设步伐以满足城市快速发展对于用水的需求。

目前,宣城市供水企业主要为宣城市水务有限公司,原有三个水厂,其中第二水厂因水质得不到保证,已在 2002 年左右关闭。仅第一水厂(鳌峰水厂)、第三水厂(昭亭水厂)在向市区提供居民生活用水与部分工业用水量。其中,第一水厂直接向老城区及东部片区供水,设计供水规模为 5.0 万 m³/d。第三水厂(昭亭水厂)位于宣城市新城区水阳江大道与昭亭南路交叉口处,总设计规模 10.0 万 m³/d,一期规模为 5.0 万 m³/d,供水范围为宣城市新城区及宣城市经济技术开发区。现状宣城市水务有限公司日供水量基本已达到设计供水能力,为保障宣城市主城区及周边镇域生活与生产用水需求,全面解决新城区及周边城镇供水安全问题,落实政府的工作部署。宣城市水务有限公司综合考虑水厂的建设周期及城市需水量的增长情况,决定扩建第三水厂(昭亭水厂)二期工程。

2014 年 2 月 25 日宣城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以《关于宣城市第三水厂(昭亭水厂)二期扩建工程项目建议书的批复》发改审批[2014]42 号予以批复;2014 年 5 月 27 日安徽省水利厅以《关于宣城市水务有限公

司第三水厂扩建工程水资源论证报告书的审查意见》（皖水资源函[2014]642号）予以意见；2014年10月安徽师范大学编制完成了《宣城市第三水厂（昭亭水厂）二期扩建工程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2014年11月6日宣城市环境保护局以《关于宣城市水务有限公司宣城市第三水厂（昭亭水厂）二期扩建工程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的批复》（宣环评[2014]44号）对本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予以批复。

项目于2016年4月开工建设，2017年9月建设完成。受宣城市水务有限公司委托，宁国市浚成环境检测有限公司根据《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的规定和要求，于2023年4月进行了实地勘查并查阅了建设单位所提供的有关资料，检查了污染物治理及排放、环保措施的落实情况，并对该项目开展了验收现场监测工作，编制完成《宣城市水务有限公司第三水厂（昭亭水厂）二期扩建工程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

二、验收依据

- 1、《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 2014.4.24 修订，2015.1.1 施行；
- 2、《中华人民共和国噪声污染防治法》 2022.6.5 施行；
- 3、《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污染防治法》2017.7.26 修订，2018.1.1 施行；
- 4、《中华人民共和国大气污染防治法》 2018.10.26 修正并施行；
- 5、《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 2020.4.29 修订，2020.9.1 施行；
- 6、《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第 682 号，2017.10.1 试行；
- 7、《关于发布<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的公告》中华人民共和国生态环境部，国环规环评[2017]4 号，2017 年 11 月 20 日发布并施行；
- 8、关于发布《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污染影响类》的公告中华人民共和国生态环境部，公告 2018 第 9 号，2018 年 5 月 16 日印发；
- 9、宣城市水务有限公司第三水厂（昭亭水厂）二期扩建工程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的委托书；
- 10、安徽师范大学《宣城市水务有限公司第三水厂（昭亭水厂）二期扩建工程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书》（2014.10）；
- 11、宣城市环境保护局《关于宣城市水务有限公司宣城市第三水厂（昭亭水厂）二期扩建工程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的批复》（宣环评[2014]44 号）。

三、建设项目情况

3.1 项目地理位置

本项目水阳江水源取水口位于宣城水文站以下约 330m 左右水阳江左岸，关庙水库取水口位于关庙水库大坝右侧。项目净水厂位于宣城市新城区水阳江大道与昭亭南路交叉口处，即东经 118° 44 18"、北纬 30° 56" 20"处。



图 3-1 项目地理位置图

3.2 建设内容

项目名称：宣城市第三水厂（昭亭水厂）二期扩建工程。

建设性质：扩建。

年工作时间：365 天，8760 小时。

建设规模：项目总投资 9250.76 万元，昭亭水厂二期扩建工程供水规模 5.0 万 m^3/d ，二期扩建工程的净水厂规模为 5.0 万 m^3/d ，泥水处理系统的规模为 10 万 m^3/d ；

取水方案和规模：依据《关于选城市水务有限公司第三水厂扩建

工程水资源论证报告书的审查意见》，昭亭水厂扩建后的取水规模为 10.0 万 m³/d，其中从水阳江取水口取水 7.0 万 m³/d，从关庙水库取水口取水 3.0 万 m³/d。

引水工程：①水阳江取水口：从取水泵房沿一水厂输水管走向至玉山路，再沿水阳江大道至第三水厂，管线总长 7km，沿昭亭水厂一期工程现状 DN800 原水管旁铺设。②关庙水库取水口：输水管线从取水泵房沿附近农田至创业路—文景路—薰化路—昭亭南路—净水厂敷设，管线总长 5.5km。

表 3-1 项目建设内容

工程类别	单项工程名称	环评工程内容与规模	实际工程内容与规模	备注	
主体工程	水阳江取水及引工程	取水头部	钢筋砼结构	钢筋砼结构	一致
		取水泵房	四台水泵，三用一备，(Q=2187.5 m ³ /h, H=47m)	四台水泵，三用一备，(Q=2187.5 m ³ /h, H=47m)	一致
		输水管道	总长约 7.0km.DN800 球墨铸铁管沿一期工程现状 DN800 原水管旁敷设	总长约 7.0km.DN800 球墨铸铁管沿一期工程现状 DN800 原水管旁敷设	一致
	关庙水库取水及引工程	取水头部	阀门井 1 座	阀门井 1 座	一致
		取水泵房	取水泵房钢筋砼结构，2 台水泵，一备一用	取水泵房钢筋砼结构，2 台水泵，一备一用	一致
		输水管道	长约 5.5km, DN800 球墨铸铁管沿市政道路铺设	长约 5.5km, DN800 球墨铸铁管沿市政道路铺设	一致
	净水工程	混合絮凝沉淀池	地面式水池，设计规模 5.0 万 m ³ /d，平面尺寸 45.63*21.35m，有效水深 5.70-6.10m	地面式水池两座，每座设计规模 5.0 万 m ³ /d，平面尺寸 45.63*21.35m，有效水深 5.70-6.10m	二期扩建
		V 型滤池	1 座，分 5 格，单排布置。滤池平面尺寸：44.63*18.515m，有效水	两座，每座分 5 格，单排布置。滤池平面尺寸：	二期扩建

		深 3.4m	44.63*18.515m, 有效水深 3.4m	
	清水池	2 座, 平面尺寸 52.8*40.7m, 有效水深 4.0m, 容积 8064m ³	四座, 平面尺寸 105.6*81.4m, 有效水深 4.0m, 容积约 16000m ³	二期扩建
	送水泵房	新增水泵 2 台:Q=1354 mm, H=46m	新增水泵五台: Q=1354 mm, H=46m	二期扩建
配套工程	加药间	新增两台计量泵: Q=200L/h, H=3.5bar	五台计量泵: Q=170L/h, H=7bar	加药改造
	加氯间	新增 1 套分体式液品程控 CIO, 发生器, 7Kg/h	五台数字计量泵: Q=150L/h, H=10bar	加氯改造
	回收水池	1 座, 分两格, 设计规模 10.0 万 m ³ /d, 平面尺寸 21.85*21.5m, 有效调节容积 1760m ³ ; 4 台水泵, 两备两用: Q=150 m ³ /h, H=15m	1 座, 分两格, 设计规模 10.0 万 m ³ /d, 平面尺寸 21.85*21.5m, 有效调节容积 1760m ³ ; 4 台水泵, 两备两用: Q=150 m ³ /h, H=15m	一致
	污泥调节池	1 座, 设计规模 10.0 万 m ³ /d, 平面尺寸 12*12m, 有效调节容积 484m ³ ; 3 台潜水泵, 1 备 3 用: Q=10m ³ /h, H=15m	1 座, 设计规模 10.0 万 m ³ /d, 平面尺寸 12*12m, 有效调节容积 484m ³ ; 3 台潜水泵, 1 备 3 用: Q=10m ³ /h, H=15m	一致
	污泥浓缩池	1 座分 2 格, 设计规模 10.0 万 m ³ /d, 平面尺寸 15.2*10.10m, 池内设中心传动浓缩机	1 座分 2 格, 设计规模 10.0 万 m ³ /d, 平面尺寸 15.2*10.10m, 池内设中心传动浓缩机	一致
	污泥平衡池	1 座, 设计规模 10.0 万 m ³ /d, 平面尺寸 7*7m, 有效调节容积 126.75m ³ ; 水深 3.0m; 2 台水下搅拌机, 1 备 1 用	1 座, 设计规模 10.0 万 m ³ /d, 平面尺寸 7*7m, 有效调节容积 126.75m ³ ; 水深 3.0m; 2 台水下搅拌机, 1 备 1 用	一致
	污泥脱水车间	设计规模 10.0 万 m ³ /d, 平面尺寸 34* 12m, 2 台离心脱水机, 1 备 1 用, 处理能力 10 m ³ /h; 进泥泵 1 备 1 用, 进泥流量 10m ³ /h	设计规模 10.0 万 m ³ /d, 平面尺寸 34* 12m, 1 台离心脱水机, 处理能力 10 m ³ /h; 进泥泵 1 台, 进泥流量 10m ³ /h	后期改造
公用	供电	由市政统一供电, 场内变配电间 1 座	由市政统一供电, 场内变配电间 1 座	一致

工程	给水	净水厂处理后的水供给生产、生活用水	净水厂处理后的水供给生产、生活用水	一致
环保工程	废水处理	生活污水：化粪池、隔油池	生活污水：化粪池	一致
		生产废水：泥水回收系统	生产废水：泥水回收系统	
	油烟	油烟净化器	未建	未建
	固废贮运设施	污泥处理设施	污泥处理设施	一致
	噪声处理	隔声、减振	隔声、减振	一致

3.3 主要原辅材料及设备

3.3.1 原辅材料：

表 3-2 项目原辅材料、能源及其用量一览表

序号	类别	原料名称	最大储存量 (t)	环评消耗量 (t)	实际消耗量 (t)	备注
1	水	原水	/	3687.5 万	3687.5 万	
2	辅料	PAC	1	146	146	加氯改造后，氯酸钠与盐酸改为次氯酸钠
3		氯酸钠	1	23.8	0	
4		31%盐酸	7.4	33	0	
5		PAM	0.2	7	7	
7		(10%)次氯酸钠	60	/	550	

主要原辅材料理化性质

表 3-3 主要原辅材料理化及毒理毒性

名称	理化性质	燃烧爆炸性	毒理毒性
PAM 聚合氯化铝	通常也称作碱式氯化铝或混凝剂等。它是介于 $AlCl_3$ 和 $Al(OH)_3$ 之间的一种水溶性无机高分子聚合物，化学通式为 $[Al_2(OH)_nCl_6]_m$ ，其中 m 代表聚合程度，n 表示 PAC 产品的中性程度。颜色呈黄色或淡黄色、深褐色、深灰色树脂状固体。该产品有较强的架桥吸附性能，在水解过程中，	/	无毒

	<p>伴随发生凝聚,吸附和沉淀等物理化学过程。聚合氯化铝的主要用途有：a、城市给排水净化：河流水、水库水、地下水。b、工业给水净化。c、城市污水处理。d、工业废水和废渣中有用物质的回收、促进洗煤废水中煤粉的沉降、淀粉制造业中淀粉的回收。e、各种工业废水处理：印染废水、皮革废水、含氟废水、重金属废水、含油废水、造纸废水、洗煤废水、矿山废水、酿造废水、冶金废水、肉类加工废水。f、污水处理等</p>		
<p>次氯酸钠 (NaClO)</p>	<p>主要成分：含量：工业级 (以有效氯计)一级 13%；二级 10%。外观与性状：微黄色溶液,有似氯气的气味。熔点(°C): -6, 沸点(°C): 102.2, 相对密度(水=1): 1.10 主要用途：用于水的净化, 以及作消毒剂、纸浆漂白等, 医药工业中用制氯胺等</p>	/	<p>急性毒性: LD50580 0mg/kg(小鼠经口)危险性 特性：受高热分解产生有毒的腐蚀性气体。有腐蚀性</p>
<p>聚丙烯酰胺简称 PAM</p>	<p>是一种线型高分子聚合物,是水溶性高分子化合物中应用量为广泛的品种之一,聚丙烯酰胺和它其生物可以用作有效的絮凝剂,增稠剂,纸张增强剂,以及液体的减阻剂等,广泛应用于水处理,造纸,石油,煤炭,矿冶,地质,轻纺,建筑等工作部门。产品外观为白色粉末,易溶于水,几乎不溶于苯,乙醚、类、丙酮等一般有机溶剂,其水溶液几近透明的粘稠液体,属非危险品,无毒、无腐蚀性,固体 PAM 有吸湿性,吸湿性随离子度的增加而增加, PAM 热稳定性好:加热到 100C 稳定性良好,但在 150C 以上时易分解产中氮气,在分子间发生亚胺化作用而不溶于水,密度(克) 毫升 23C1.302。玻璃化湿度 153C, PAM 在应力作用下表现出非牛顿流动性。我国很多自来水厂的水源来自江河,泥沙及矿物质含量高,比较浑浊,虽经过沉淀过滤,仍不能达到要求,需要投加絮凝剂,投加量是无机絮凝剂的 1/50,但效果是无机絮凝剂的几倍。</p>	/	/

3.3.2 主要设备:

表 3-4 项目生产设备一览表

序号	设备名称	规格 (型号)	环评数量 (台套)	实际数量	备注
一	取水泵房				
1	离心泵(水阳江)	Q=2187.5 m ³ /h, H=47m	4 台	4 台	一致
2	离心泵 (水库)	Q=2187.5m ³ /h, H=47m	2 台	2 台	
二	混合絮凝沉淀池				
1	搅拌机	直径 0.8m	4 台	4 台	一致
三	V 型滤池				
1	反冲洗泵	O=880m ³ /h, H=4m	5 台	3 台	实际需求
四	鼓风机房				
1	反冲洗鼓风机	Q=87.3m ³ /min, H=3.92m	5 台	2 台	一致
2	空压机	Q=1.5m ³ /min	5 台	2 台	
五	送水泵房				
1	离心泵	Q=1354 m ³ /h, H=46m	5 台	5 台	一致
六	加药间				
1	计量泵	Q=200L/h, H=3.5bar	5 台	5 台	一致
七	加氯间				
1	二氧化氯发生器	q=7kg/h	4 台	0 台	加氯改造, 无需发生器
八	泥水回收系统				
1	潜水泵	Q=150 m ³ /h, H=15m	4 台	4 台	一致
2	刮吸泥机		1 台	1 台	
3	潜水泵	Q=10 m ³ /h, H=15m	3 台	3 台	
4	潜水搅拌机		2 台	2 台	
5	中心传动浓缩池		1 台	1 台	

6	水下搅拌机		2 台	2 台	
7	离心脱水机	10 m ³ /h	2 台	2 台	
8	进泥泵	10 m ³ /h	2 台	2 台	
9	污泥切割破碎机		2 台	2 台	
九	变配电闸				
1	变压器	1000KV	2 台	2 台	一致

3.3.3 产品方案：

序号	产品名称	产品规格	环评产能	实际产能	备注
1	水	/	5.0 万 m ³ /d	5.0 万 m ³ /d	一致

3.4 项目水平衡

项目排放的废水主要是沉淀池排污水、滤池反冲洗水和职工生活污水等。

(1) 生产废水

沉淀池排污水：自来水原水中含有各种悬浮物质、胶体和溶解物质等物质，使水呈现浑浊度、色度、臭味等。在自来水生产制备过程中首先必须采用投加药剂的方法，去除原水中的各类杂质。水厂采用絮凝沉淀的方法去除杂质，采用氯化铝絮凝剂，沉淀采用平流沉淀池，絮凝剂投入反应池，与原水中的胶体相互凝聚并且吸附水中的悬浮物质、部分溶解物质。原水取用水阳江，根据市有关部门对水阳江的常年例行监测资料，源水中悬浮物浓度较低，只是洪水期，水体较浑浊。水浑浊度高时，沉淀池一般每 6 小时排放污水一次，水清时，一般每 12 小时排放一次，每次排放时间 2~4 分钟，平均每生产 1 万 m³ 净水约需排放 20 m³ 污水。昭亭水厂一期工程近期制水能力 5 万 m³/d，

因此自来水厂沉淀池外排污水量约为 $100 \text{ m}^3/\text{d}$, $36500\text{m}^3/\text{a}$ 。

滤池反冲洗水：在滤池的过滤过程中，滤料层截留的杂质数量不断增加，因而滤料层阻力不断增加，滤池水头损失增大，水位也会随之升高。因而在过滤过程中，须定时对滤池进行反冲洗。昭亭水厂一期滤池总过滤面积 315m^2 ，正常过滤时滤池反冲洗周期 $24\sim 36\text{h}$ ，一般按每天反冲洗一次计。设计为三阶段（气冲、气/水混合冲，水冲）反冲洗形式，气冲强度： $55\text{m}^3/\text{h}\cdot\text{m}^2$ ，冲洗时间 2min ；气水同时冲洗时水冲强度： $10.8\text{m}^3/\text{h}\cdot\text{m}^2$ ，冲洗时间 6min ；单独水冲洗强度： $21.6\text{m}^3/\text{h}\cdot\text{m}^2$ ，冲洗时间 5min 。根据反洗强度计算，其滤池反冲洗水量近期产生量约为 $950\text{m}^3/\text{d}$, $346750\text{m}^3/\text{a}$ 。

生产废水经污泥水处理系统处理后，作为原水回用，不外排。

(2) 生活污水

生活污水：昭亭水厂二期工程劳动定员为 10 人，每人每日用水量按 50L 计算的日用水量约为 0.5m^3 ，废水排放量按用水量的 80% 计算，生活污水产生量约为 $0.4\text{m}^3/\text{d}$, $146\text{t}/\text{a}$ 。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接城市污水管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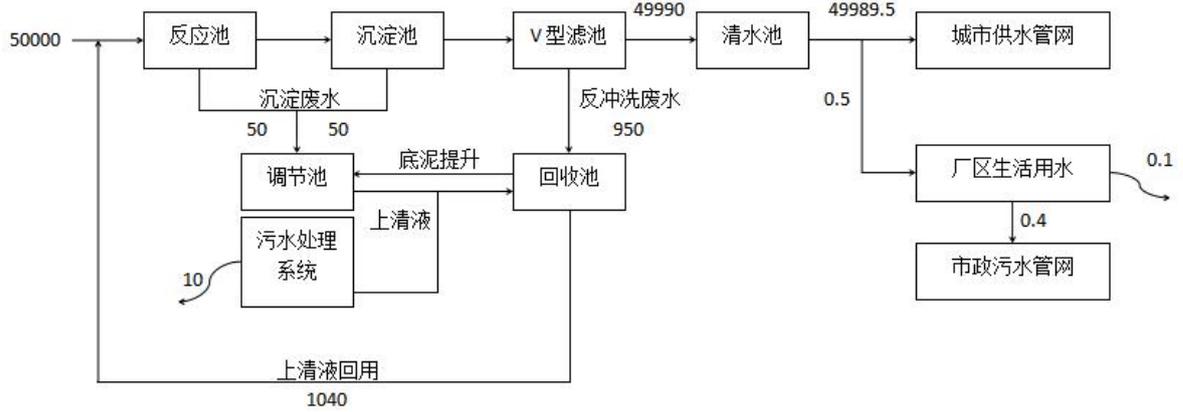


图 3-2 项目水平衡图 (单位: m³/d)

3.5 主要工艺流程

1、水厂生产工艺流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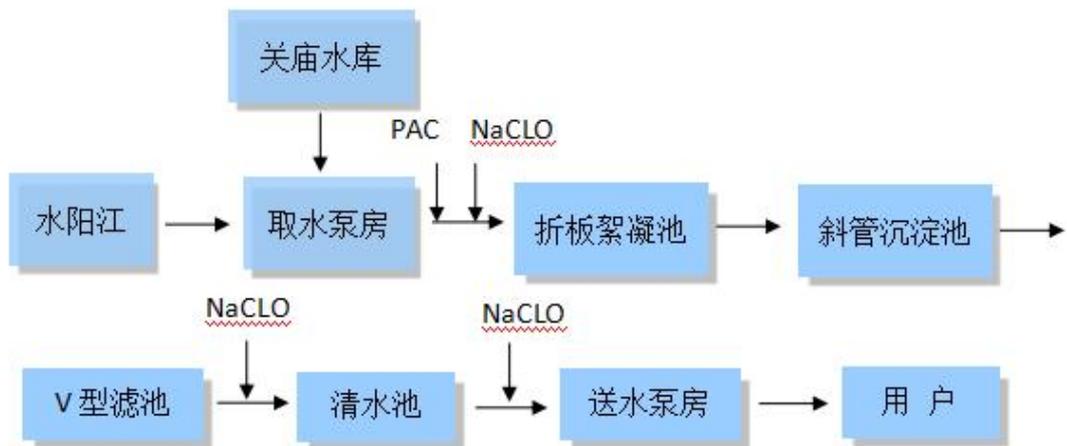


图 3-3 工艺流程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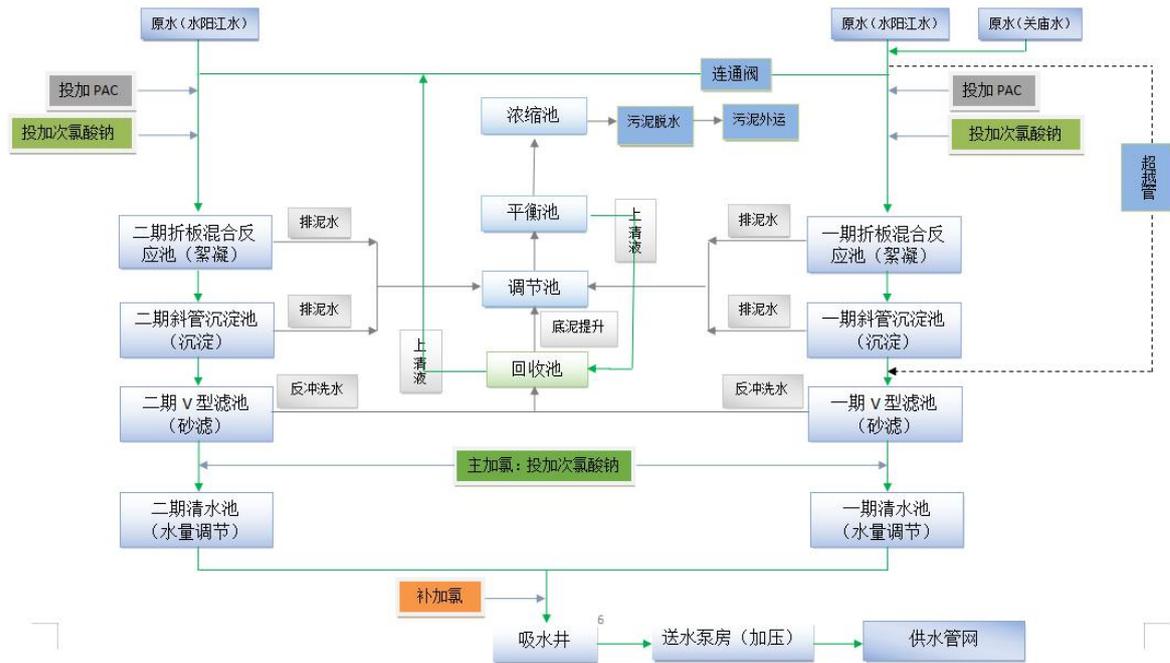


图 3-4 昭亭水厂污泥处理工艺流程图

原水通过净水处理厂的一级提升泵后，在絮凝池与来自加药间的絮凝剂充分反应（同时加氯间预加氯），一方面预加氯可以杀死水中的大肠菌群和其它的微生物；另一方面源水中的胶体和溶解性的固体与絮凝剂发生絮凝作用，经充分反应后在沉淀池形成大颗粒絮体并沉淀，从水中分离出来，达到净化原水的目的。为了进一步去除水中的微絮凝体和微生物残留物，经沉淀后的水相继通过 V 型滤池，通过二次加氯和补加氯（必要时）的作用下，使水质指标进一步提高。当滤池运行一段时间后，需要进行反冲洗以去除滤料上富集的颗粒物从而达到洁净滤料以提高过滤速度和出水水质。经处理后的水进入清水池暂存并通过二级提升泵向城市管网供水。

滤池反冲洗废水进入回收水池，上清液回用作为原水，底泥和沉淀池产生的排泥废水排入厂区内生产废水（排泥水）调节池，再进入污泥浓缩池浓缩处理，经浓缩后的污泥通过污泥泵送到污泥脱水机

房进行脱水，脱水后的污泥外运至城市垃圾填埋厂进行填埋处置。污泥浓缩池的上清液和脱水机房的压滤水作为原水回用，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排入城市市政管网，经敬亭圩城市污水处理厂处理并达到 GB18918-2002 一级 B 标准后排入水阳江。

项目采用次氯酸钠进行消毒：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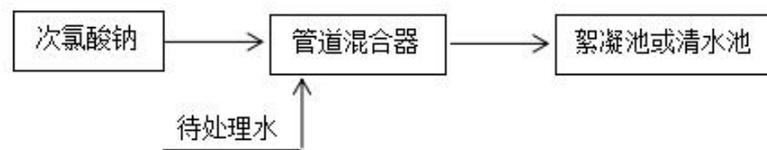


图 3-5 项目工艺图



图 3-6 滤池和沉淀池



图 3-7 调节池和尾水处理间



图 3-8 加氯间、消毒间和清水池



图 3-9 水阳江取水口处



图 3-10 水源保护区图



图 3-11 关庙取水口处

3.6 项目变动情况

表 3-6 项目变动情况

项目	环评情况	实际建设情况	是否属于重大变动
建设项目开发、使用功能发生变化。	项目净水厂位于宣城市新城区水阳江大道与昭亭南路交叉口处	项目净水厂位于宣城市新城区水阳江大道与昭亭南路交叉口处	无变动
生产、处置或储存能力增大 30%及以上。	昭亭水厂二期扩建工程供水规模 5.0 万 m ³ /d，二期扩建工程的净水厂规模为 5.0 万 m ³ /d，泥水处理系统的规模为 10 万 m ³ /d	昭亭水厂二期扩建工程供水规模 5.0 万 m ³ /d，二期扩建工程的净水厂规模为 5.0 万 m ³ /d，泥水处理系统的规模为 10 万 m ³ /d	无变动
生产、处置或储存能力增大，导致废水第一类污染物排放量增加。	不产生废水第一类污染物。	不产生废水第一类污染物。	无变动
位于达标区的建设项目生产、处置或储存能力增大，导致污染物排放量增加 10%及以上。	生产、处置或储存能力未增大	生产、处置或储存能力未增大	无变动
在原厂址附近调整(包括总平面布置变化)导致环境防护距离范围变化且新增敏感点。	环境防护距离范围无变化且未新增敏感点。	环境防护距离范围内新增两点敏感点。	两个敏感点均是居民点，但是本项目建设和相关手续均在居民区建

			<p>设之前,且敏感点噪声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2类标准,不属于重大变动</p>
<p>新增产品品种或生产工艺(含主要生产装置、设备及配套设施)、主要原辅材料、燃料变化,导致以下情形之一:(1)新增排放污染物种类的(毒性、挥发性降低的除外);(2)位于环境质量不达标区的建设项目相应污染物排放量增加的;(3)废水第一类污染物排放量增加的;(4)其他污染物排放量增加10%及以上。</p>	<p>未新增产品品种或生产工艺,主要原辅材料、燃料未变化。</p>	<p>未新增产品品种或生产工艺,无污染物排放量增加。</p>	<p>无变动</p>
<p>物料运输、装卸、贮存方式变化,导致大气污染物无组织排放量增加10%及以上。</p>	<p>物料运输、装卸、贮存方式未发生变化。</p>	<p>物料运输、装卸、贮存方式未发生变化。</p>	<p>无变动</p>
<p>废气、废水污染防治措施变化,导致第6条中所列情形之一(废气无组织排放改为有组织排放、污染防治措施强化或改进的除外)或大气污染物无组织排放量增加10%及以上。</p>	<p>废气:食堂油烟通过油烟净化器处理排放。 废水:生活污水:化粪池、隔油池处理后接城市污水管网; 生产废水:泥水回收系统,不外排</p>	<p>废气:食堂未建。 废水:生活污水:化粪池处理后接城市污水管网 生产废水:泥水回收系统,不外排</p>	<p>食堂未建,无废气产生,无食堂废水。不属于重大变动</p>
<p>新增废水直接排放口; 废水由间接排放改为直接排放; 废水直接排放口位置变化,导致不利环境影响加重。</p>	<p>生活污水:化粪池、隔油池处理后接城市污水管网; 生产废水:泥水回收系统,不外排</p>	<p>生活污水:化粪池处理后接城市污水管网; 生产废水:泥水回收系统,不外排</p>	<p>不属于重大变动</p>

新增废气主要排放口。 (废气无组织排放改为有组织排放的除外); 主要排放口排气筒高度降低 10%及以上。	未新增废气主要排放口	未新增废气主要排放口	无变动
噪声、土壤或地下水污染防治措施变化,导致不利环境影响加重。	噪声设备均采取隔声、减震措施	噪声设备均采取隔声、减震措施	无变动
固体废物利用处置方式由委托外单位利用处置改为自行利用处置的(自行利用处置设施单独开展环境影响评价的除外);固体废物自行处置方式变化,导致不利环境影响加重。	固体废物主要为生活垃圾与生产废水处理站产生的污泥,生活垃圾交环卫部门,污泥填埋,少量矾渣交环卫部门处理	固体废物主要为生活垃圾与生产废水处理站产生的污泥,生活垃圾交环卫部门,污泥填埋,少量矾渣交环卫部门处理	无变动
事故废水暂存能力或拦截设施变化,导致环境风险防范能力弱化或降低。	无事故池	无事故池	无变动

对照中华人民共和国生态环境部关于印发《污染影响类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试行)》的通知(环办环评函[2020]688号),本项目无重大变化。

四、环境保护设施

4.2 废气污染及治理措施

1、无组织废气

项目加氯间无组织排放的 HCl 气体，通过加强车间通风，无组织废气 HCl 满足《大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 表 2 中的二级标准要求。废气污染物排放对区域大气环境质量造成的不利影响较小。

4.2 废水污染及治理措施

项目排放的废水主要是沉淀池排污水、滤池反冲洗水和职工生活污水等。项目区含泥生产废水经浓缩脱水处理后全部回用于原水，泥饼外运。项目新建的泥水处理系统，以新带老，将一期产生的废水一期处理，回用。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出水达到敬亭圩污水处理厂接管标准后排入排入市政污水管，进入敬亭圩污水处理厂。

4.3 噪声污染及治理措施

水厂的噪声来源于厂内传动机械工作时发出的噪声，有泵房、破碎机以及脱水机等产生的噪声，噪声级为 80dB(A)~90dB(A)，采取选用低噪声设备、减震、隔声等措施，减轻噪声对外环境的影响。

4.4 固体废物污染及治理措施

本项目固体废物主要为来自生活垃圾、脱水污泥。

1、生活垃圾

职工生活垃圾按定员(10 人)及单位人口产生量(0.5kg/p·d) 估算，垃圾产生量为 1.83t/a。在项目区域内设置分类垃圾回收箱对生

活垃圾进行分类收集，生活垃圾做到日产日清，交由环卫部门统一处理。

2、脱水污泥

生产废水处理站含泥废水经污泥浓缩池浓缩后污泥含水率一般在 99.0%以下，再经脱水机处理后泥饼含水率可控制在 75%以下。本项目投产并达到设计规模后泥饼产生量(50%)约 116t/a。项目在泥水回收过程中产生的污泥，不属于危险废物，直接交由进行卫生填埋。

表 4-3 固废产生情况一览表

序号	固体废物名称	性质	形态	产生量		废物代码
				环评量 t/a	目前产生量 t	
1	脱水污泥	一般固废	固	116	44	900-999-61
2	生活垃圾	/	固	1.83	0.61	900-999-99

4.5 卫生防护距离

本项目卫生防护距离为边界 50m 范围，卫生防护距离范围内有两点敏感保护目标，两个敏感点均是居民点，但是本项目建设和相关手续均在居民区建设之前，且敏感点噪声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 2 类标准。项目无组织排放的废气对大气环境影响较小。

4.6 排污许可执行情况

本项目排污许可于 2023 年 4 月 17 日登记。行业类别：自来水生产和供应，登记编号为 9134180078492709X3003Z。

固定污染源排污登记回执

登记编号：9134180078492709X3003Z

排污单位名称：宣城市水务有限公司

生产经营场所地址：宣城市新城区水阳大道与昭亭南路交叉口处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4180078492709X3

登记类型：首次 延续 变更

登记日期：2023年04月17日

有效期：2023年04月17日至2028年04月16日



4.7 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落实情况

本项目 2023 年 6 月完成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编制，已报宣城市环境保护局备案，备案编号为：01-341800-2023-02L。

五、环评主要结论和环评批复要求

5.1 环评报告书主要结论

本项目符合国家的产业政策，项目选址合适；本项目拟采取清洁的生产工艺，符合清洁生产的相关要求：在污染防治措施等“三同时”措施实施后拟建项目的废气、废水、噪声、固废等污染物均可以实现达标排放或零排放，均能满足总量控制指标的要求；根据预测结果，项目达标排放的废气、噪声等污染物对周围环境的影响不大，施工期对生态影响较小，不会因此而影响区域现有的环境功能要求；大多数公众对本项目的建设实施持支持态度；同时，本项目的建设实施对完善地方供水需求和促进地方经济的发展均起到较大的积极作用。因此，从环境保护的角度而言，在严格执行各项环保措施并保证各环保设施正常运行的条件下，本项目是可行的。

5.2 环境影响报告书批复意见

一、第三水厂(昭亭水厂)位于宣城市昭亭南路与水阳江大道东南侧，设计总供水规模 10.0 万 m^3/d ，其中二期扩建工程供水规模 5.0 万 m^3/d ，水阳江取水口取水 2.0 万 m^3/d ，关庙水库取水口取水 3.0 万 m^3/d 。项目水阳江取水口位于宣城水文站水阳深泓处，关庙水库取水口位于关庙水库大坝右侧。水阳江取水管线走向为从取水泵房沿昭亭水厂一期工程现状 DN800 原水管走向铺设至玉山路，再沿水阳江大道至第三水厂，管线总长 7km；关庙水库取水管线走向为从取水泵房沿附近农田至创业路，沿创业路文景路—薰化路—昭亭南路—净水厂敷设。工程内容包括水阳江取水工程（不含关庙水库取水工程）、

输水管道、自来水厂净水工程、配套工程、公用工程、环保工程等，项目总投资约 9250.76 万元。

宣城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以发改审批 [2014]42 号文批复项目建议书。在落实各项环境保护措施的前提下，我局同意你公司按《报告书》中所列建设项目内容、规模、地点、环境保护措施进行建设。

二、项目在建设和运营过程中应重点做好以下工作：

1、你公司应积极与相关部门沟通，落实《报告书》提出的水源地保护区划分要求和水源保护措施，

2、自来水厂营运期生产废水须做到全部回用，不外排，生活污水应经处理达敬亭圩污水处理厂接管标准后排入市政污水管网。

3、优化自来水厂的总平面布局，同时对自来水厂及取水泵站的产噪设备，必须做好设备基础的减振、隔声等噪声防治措施，确保噪声排放满足排放标准要求，不得对周边居民的生产、生活产生影响。

4、项目产生的固体废物必须按照“分类收集、分质处置”的原则进行处理处置，自来水厂营运过程中产生的污泥经预处理后与加矾间的废渣、生活垃圾一同进行卫生填埋。

5、做好施工期的污染防治工作。落实《报告书》提出的施工场地和运输道路抑尘措施；合理安排施工时间，优化物料运输路线，加强管理，并对项目施工期的产噪设备采取隔声等必要的噪声防治措施，减轻对周围环境的影响。噪声排放执行《建筑施工场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523-2011）标准。施工废水、生活污水须经预处理达标后外排，不得直接排入地表水体。各种建筑固废应按《报告书》要

求及时清理处置，保持现场整洁。

6、加强取水泵站及输水管道建设过程的生态环境保护工作，优化施工工艺，减少临时占地，控制开挖面积；合理安排挖、填土方作业时间，避免雨天作业，做好表土保存、物料覆盖及抛泥围挡等工作，减少水土流失。管网铺设完成后应及时复垦或绿化。

7、加强环境风险防范与控制。加强危险化学品贮运和使用过程管理，防止污染事故发生。按《报告书》要求建立有效的风险防范措施及预警体系，制定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并配备相应的应急设施和物资。应急预案须报我局及宣州区环保局备案，并定期开展应急培训和演练。风险防控工作纳入项目建设“三同时”管理。

三、未经批准，不得擅自改变项目性质、建设内容和规模及环境保护对策措施。工程必须严格执行环境保护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入使用的环境保护“三同时”制度工程竣工后，须经我局同意后方可投入试运营，在试运营三个内，建设单位应按规定程序申请环保设施竣工验收，验收合格后项目才能投入正式运营和使用。

四、市环境监察支队负责该项目“三同时”执行情况监督特别要加强施工期的环境监管。

六、环评批复落实情况

表 6-1 环评批复要求与落实情况对照表

环评批复及环评报告	实际落实情况
<p>第三水厂(昭亭水厂) 位于宣城市昭亭南路与水阳江大道东南侧,设计总供水规模 10.0 万 m³/d,其中二期扩建工程供水规模 5.0 万 m³/d。项目总投资约 9250.76 万元</p>	<p>落实 建设项目位于宣城市昭亭南路与水阳江大道东南侧,建设位置未发生变化。</p>
<p>1、你公司应积极与相关部门沟通,落实《报告书》提出的水源地保护区划分要求和水源保护措施, 2、自来水厂营运期生产废水须做到全部回用,不外排,生活污水应经处理达敬亭圩污水处理厂接管标准后排入市政污水管网。</p>	<p>落实 项目产生的生活废水经化粪池后接管,满足接管标准。</p>
<p>优化自来水管网的总平面布局,同时对自来水管网及取水水泵站的产噪设备,必须做好设备基础的减振、隔声等噪声防治措施,确保噪声排放满足排放标准要求,不得对周边居民的生产、生活产生影响</p>	<p>落实 项目采用低噪声设备,并通过优化车间内设备布局,采取隔声减振等降噪措施降低噪声对环境的影响。厂界噪声、敏感点和泵站噪声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2类标准的要求。</p>
<p>项目产生的固体废物必须按照“分类收集、分质处置”的原则进行处理处置,自来水厂营运过程中产生的污泥经预处理后与加矾间的废渣、生活垃圾一同进行卫生填埋。</p>	<p>落实 产生的污泥经预处理后与生活垃圾一同进行卫生填埋。</p>
<p>加强环境风险防范与控制。加强危险化学品贮运和使用过程管理,防止污染事故发生。按《报告书》要求建立有效的风险防范措施及预警体系,制定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并配备相应的应急设施和物资。应急预案须报我局及宣州区环保局备案,并定期开展应急培训和演练。风险防控工作纳入项目建设“三同时”管理。</p>	<p>落实 已制定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并配备相应的应急设施和物资。</p>
<p>未经批准,不得擅自改变项目性质、建设内容和规模及环境保护对策措施。</p>	<p>本次申请验收。</p>

<p>工程必须严格执行环境保护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入使用的环境保护“三同时”制度工程竣工后，须经我局同意后方可投入试运营，在试运营三个内，建设单位应按规定程序申请环保设施竣工验收，验收合格后项目才能投入正式运营和使用。市环境监察支队负责该项目“三同时”执行情况监督特别要加强施工期的环境监管。</p>	
--	--

七、验收监测评价标准

7.1 废气排放执行标准

废气 HCl 排放执行《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 中的二级标准排放限值，具体见下表：

表 7-1 大气污染物排放执行标准

污染物名称	最高允许排放浓度 (mg/m ³)	排放高度 (m)	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mg/m ³)	标准来源
HCl	100	15	0.2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

7.2 废水排放执行标准

废水排放执行敬亭圩污水处理厂接管标准。

表 7-3 敬亭圩污水处理厂接管标准

项 目 标准来源	PH	COD	BOD ₅	SS	NH ₃ -N
敬亭圩污水处理厂接管标准	6-9	340	170	200	30
《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一级 A 标准	6-9	50	10	10	5

7.3 厂界噪声标准

营运期水厂厂界噪声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中 2 类标准，标准限值如下：

表 7-3 噪声排放标准

类别	昼间	夜间	依据
噪声限值[Leq: dB (A)]	60	50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中 2 类

7.4 固废处置标准

一般工业固体废物处理处置执行《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和填埋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20）。

7.5 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标准

根据环评要求，全厂总量控制指标化学需氧量为 0.04t/a；氨氮为 0.004t/a。

八、验收监测内容

1、废气

废气监测点位、项目、频次见下表。

表 8-1 废气监测内容一览表

序号	监测点位	监测指标	监测频率
1	厂界	氯化氢	3 批次/3 点/2 天

2、废水

废水监测点位、项目、频次见下表。

表 8-2 废水监测内容一览表

监测点位	监测项目	监测频次
生活污水出口	COD _{Cr} 、BOD ₅ 、氨氮、SS	3 批次/1 点/1 天

3、厂界噪声

在厂界外共布设 4 个监测点，监测频次为 2 天，昼夜各监测一次。

表 8-4 噪声监测内容一览表

监测点位	监测项目	频率
项目四周外一米处	噪声	昼夜各一次监测连续 2 天

九、验收监测质量保证及质量控制

本次验收检测采样及样品分析均严格按照《环境监测质量保证管理规定（暂行）》、《大气污染物无组织排放监测技术导则 HJ/T 55-2000》、《污水监测技术规范 HJ 91.1-2019》、《固定污染源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技术规范（试行）》及相关环境监测技术规范的要求进行，实施全程序质量控制。项目检测前，相关部门根据检测方案制定了详细的质量控制计划，并按照计划实施。具体质控要求如下：

（1）生产处于正常。检测期间要求工况稳定运行，各污染治理设施运行正常。

（2）检测分析方法采用国家有关部门颁布的标准（或推荐）方法。

（3）合理布设检测点位，保证各检测点位布设的科学性和可比性。

（4）检测人员经考核并有合格证书，所有检测仪器经过计量部门检定并在有效期内。

（5）现场采样、保存及实验分析阶段均采取相关质控措施。

①废水检测仪器符合国家有关标准或技术要求。采样、运输、保存、分析全过程严格按照规定执行。按照质量控制计划的要求通过空白、平行样、质控标样等质控措施做好准确度和精密度控制。

②废气检测仪器均符合国家有关标准或技术要求，检测前按检测因子分别用标准气体和流量计对其进行校核（标定），在测试时保证其采样流量的准确。采样和分析过程严格按照《固定源废气监测技术

规范》（HJ/T 397-2007）、《固定污染源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技术规范（试行）》（HJ/T373-2007）和《空气和废气监测分析方法》（第四版）进行。采样时企业正常生产，各生产工段和各项环保设施均处于正常运行状态。检测断面处于平直或垂直管段，工艺尾气的采集、保存、运输均严格按照检测技术规范进行，采样仪器及实验室仪器均经计量部门检定合格且在有效期内使用。按照质量控制计划的要求的质控措施做好准确度和精密度控制。

③无组织排放检测部分严格按照《大气污染物无组织排放监测技术导则》（HJ/T 55-2000）进行样品采集、运输、分析，采样仪器及实验室仪器均经计量部门检定合格且在有效期内使用。采样人员采样时同时记录气象参数和周围的环境情况；采样结束后及时送交实验室，检查样品并做好交接记录。按照质量控制计划的要求的质控措施做好准确度和精密度控制。

④噪声监测方法按《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要求进行，采用等效声级 $L_{eq}(A)$ 值为进行了评价，噪声测量仪器为II型分析仪器。测量方法及环境气象条件的选择按照国家有关技术规范执行。评价量，统计声级 L_{10} 、 L_{50} 、 L_{90} 作为依据，测量仪器为 AWA6228+型精密噪声频谱分析仪，校准仪器为 AWA6221A 声校准器，测量仪器使用前后均进行校准，前、后校准示值偏差不大于 0.5dB (A) 检测时气象条件满足检测技术要求，从而确保了检测数据的代表性、可靠性。

十、验收监测结果

10.1 污染物排放监测结果

1、废气（无组织）

氯化氢排放浓度范围为 0.024 ~0.068mg/m³，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中的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要求。

表 10-1 无组织废气检测结果

采样时间	2023.04.12	分析日期	2023.04.13	
检测点位	检测时段	检测结果		
		氯化氢 (mg/m ³)		
厂界东	13:36~14:36	0.046		
	14:38~15:38	0.049		
	15:41~16:41	0.028		
	均值	0.041		
厂界南	13:42~14:42	0.030		
	14:44~15:44	0.034		
	15:46~16:46	0.024		
	均值	0.029		
厂界北	13:49~14:49	0.028		
	14:51~15:51	0.027		
	15:54~16:54	0.031		
	均值	0.029		
备注	“ND”表示检测结果低于检出限			
参数测试结果	大气压力 (KPa)	99.7~100.0	气温 (°C)	21.3~23.2

表 10-2 无组织废气检测结果

采样日期	2023. 04. 13	分析日期	2023. 04. 13	
检测点位	检测时段	检测结果		
		氯化氢 (mg/m ³)		
厂界东	13: 40~14: 40	0. 030		
	14: 42~15: 42	0. 029		
	15: 45~16: 45	0. 037		
	均值	0. 032		
厂界南	13: 46~14: 46	0. 035		
	14: 48~15: 48	0. 037		
	15: 50~16: 50	0. 041		
	均值	0. 038		
厂界北	13: 53~14: 53	0. 038		
	14: 55~15: 55	0. 038		
	15: 58~16: 58	0. 065		
	均值	0. 047		
备注	“ND” 表示检测结果低于检出限			
参数测试结果	大气压力 (KPa)	99. 7~100. 0	气温 (°C)	21. 1~23. 1

3、废水：

项目生活污水经化粪池预处理后排入市政污水管网，满足污水厂的接管标准后，排入污水处理厂进行处理，处理达标后最终排入河流。具体检测结果见下表。

表 10-3 废水检测结果

采样时间	2023. 04. 12	分析日期	2023. 04. 13~2023. 04. 18			
样品名称	检测项目	检测结果				单位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均值	
生活污水排	氨氮	3. 82	3. 87	3. 81	3. 83	mg/L

口	悬浮物	35	37	34	35	mg/L
	COD _{cr}	138	121	131	130	mg/L
	BOD ₅	33.0	29.5	29.5	30.7	mg/L
性状描述	淡黄、浑浊、有异味					
备注						

表 10-4 废水污染物排放总量核算表

序号	污染因子	排放浓度 (mg/L)	排放量 (t/a)	年排放量 (t/a)	控制指标 (t/a)	是否达标
1	COD	130	146	0.0190	0.04	达标
2	氨氮	3.83	146	0.00056	0.004	

4、厂界噪声：

厂界环境噪声、泵房噪声、敏感点噪声排放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 2 类标准，为达标排放。具体检测结果见下表。

表 10-5 噪声检测结果

检测结果 dB (A)	检测点位	检测时间			
		2023.04.12		2023.04.13	
		昼	夜	昼	夜
	1#东	53.9	44.8	54.9	44.3
	2#南	52.1	45.1	54.9	45.7
	3#西	57.6	43.9	56.2	45.8
	4#北	53.7	43.2	54.8	45.2
气相条件		昼：晴 夜：晴 风速：1.0m/s		昼：多云 夜：多云 风速：1.2m/s	
备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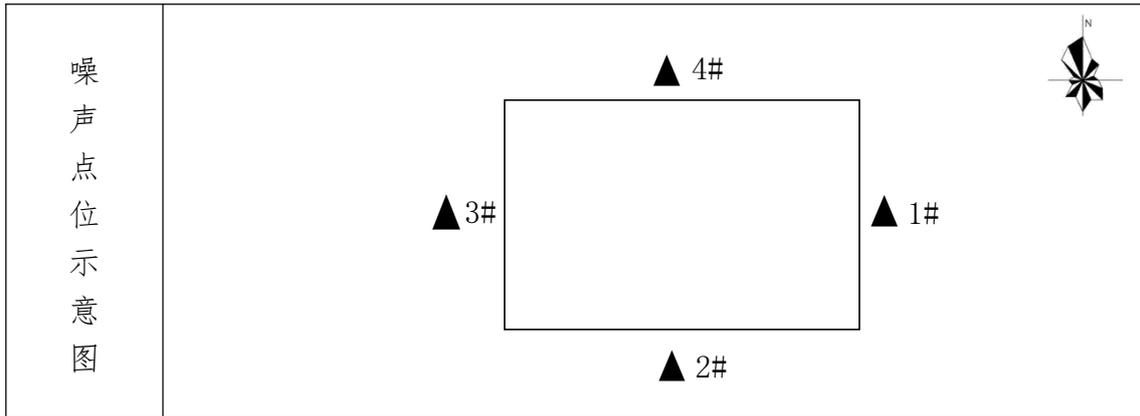


表 10-6 噪声检测结果

检测 结果 dB(A)	检测点位	检测时间			
		2023. 05. 06		2023. 05. 07	
		昼	夜	昼	夜
	1#一期反应沉淀池南侧围墙外	56.9	48.5	55.2	48.8
	2#二期反应沉淀池南侧围墙外	56.5	47.2	55.5	47.4
气相条件		昼：阴 夜：阴 风速：1.2m/s		昼：阴 夜：阴 风速：1.1m/s	
备注					
噪声点位示意图					

表 10-7 噪声检测结果

检测 结果 dB(A)	检测点位	检测时间			
		2023. 05. 06		2023. 05. 07	
		昼	夜	昼	夜
	3#玉山取水口泵房厂界东	54.5	47.6	54.3	48.0
	4#玉山取水口泵房厂界南	55.1	47.8	55.0	47.7
	5#玉山取水口泵房厂界西	54.8	47.8	54.3	47.7

	6#玉山取水口 泵房厂界北	54.6	47.6	54.3	47.0
气相条件		昼：阴 夜：阴 风速： 1.2m/s		昼：阴 夜：阴 风速：1.1m/s	
备注					
噪声 点 位 示 意 图					

表 10-8 噪声检测结果

检测 结果 dB(A)	检测点位	检测时间			
		2023.05.06		2023.05.07	
		昼	夜	昼	夜
	7#关庙取水口 泵房厂界东	48.7	46.0	48.7	46.5
	8#关庙取水口 泵房厂界南	48.5	45.3	48.2	46.9
	9#关庙取水口 泵房厂界西	50.8	46.8	48.7	47.0
	10#关庙取水 口泵房厂界北	47.8	46.4	48.6	46.7
气相条件		昼：阴 夜：阴 风速： 1.2m/s		昼：阴 夜：阴 风速：1.1m/s	
备注					

噪声点位示意图



十一、验收监测结论

1、废气：项目废气主要是无组织氯化氢，氯化氢排放浓度范围为 0.024 ~0.068mg/m³，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中的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要求。

2、废水：项目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排入城市市政管网，满足敬亭圩污水厂的接管标准后，经敬亭圩城市污水处理厂处理并达到 GB18918-2002 一级 B 标准后排入水阳江。

3、噪声：项目噪声经隔声、基础减震等控制措施并经过空间扩散衰减后，厂界环境噪声、泵房噪声、敏感点噪声排放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 类标准限值要求。

4、固废：产生的污泥经预处理后与生活垃圾一同进行卫生填埋。

5、环境保护距离

本项目厂界为边界设置 50m 卫生防护距离。

5、总量核算

本项目废水氨氮总量为0.00056t/a，COD总量为0.0190t/a。

十二、建议

1、严格控制高噪设备运行时间，避免造成扰民现象，必要时须强化隔声措施；

2、药剂消耗、污泥的去向台账需及时登记。

宣城市水务有限公司第三水厂（昭亭水厂）二期扩建工程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意见修改清单

序号	修改意见	完成情况	备注
1	核实项目建设内容与宣城市发改委批复的符合性，明确水源地取水情况，细化验收内容，明确取水泵站、引水输水干管位置、走线等有无变动；补充本项目的建设过程；补充说明第三水厂（昭亭水厂）一期工程项目履行环保手续情况并明确是否存在环保问题	水源地取水情况见 P5-P6，第三水厂（昭亭水厂）一期工程项目并未存在环保遗留问题	/
2	核实环境保护距离规划控制和污染物排放总量符合情况，补充环境保护距离包络线图；按照环评文件及批复要求进一步核实净水厂、取水泵站周边环境敏感目标分布；核实项目有无出现重大变动。	环境保护距离包络线图见附件，项目未出现重大变动	/
3	补充施工期取水泵站周边、引水输水干管沿线两侧、净水厂区生态防护措施落实情况。完善水厂运行期的药剂消耗、污泥及矾渣的去向台账，次氯酸钠存放量须控制在合理范围内，减少安全和环境风险风险；补充敏感点噪声环境监测，明确净水厂厂界噪声稳定达标情况，严格控制高噪设备运行时间，避免造成扰民现象，必要时须强化隔声措施；完善污泥、矾渣等固废暂存场所建设工作，适时清运固废；适时完成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的报备。	敏感点噪声环境已检测，见 P36，已完成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的报备，见附件	/
4			
5	补充取水口及饮用水源保护区相关图片；完善项目竣工环保验收登记表；规范图表，勘误文字。	取水口及饮用水源保护区相关图片已补充，见 P16-P17	

建设项目工程竣工环境保护“三同时”验收登记表

填表单位（盖章）：		宁国市浚成环境检测有限公司				填表人（签字）：			项目经办人（签字）：					
建 设 项 目	项目名称	第三水厂（昭亭水厂）二期扩建工程项目				建设地点			宣城市新城区水阳江大道与昭亭南路交叉口处					
	行业类别	自来水生产和供应				建设性质			扩建					
	设计生产能力	设计总供水规模 10.0 万 m ³ /d，其中二期扩建工程供水规模 5.0 万 m ³ /d				实际生产能力			总供水规模 10.0 万 m ³ /d，其中二期扩建工程供水规模 5.0 万 m ³ /d	环评单位	安徽师范大学			
	环评文件审批机关	宣城市环境保护局				审批文号			宁环[2013]204 号	环评文件类型	报告书			
	开工日期	2016.4				竣工日期			2017.9	排污许可证申领时间	2023.4.17			
	环保设施设计单位	宣城市水务有限公司				环保设施施工单位			宣城市水务有限公司	本工程排污许可证编号	9134180078492709X3003Z			
	验收单位	宁国市浚成环境检测有限公司				环保设施监测单位			宁国市浚成环境检测有限公司	验收监测时工况	正常			
	投资总概算（万元）	9250.76				环保投资总概算（万元）			55	所占比例（%）	0.59			
	实际总投资（万元）	9100.5				实际环保投资（万元）			32	所占比例（%）	0.35			
	废水治理（万元）	2	废气治理（万元）	/	噪声治理（万元）	10	固废治理（万元）	5	绿化及生态（万元）	5	其它（万元）	10		
新增废水处理设施能力		/				新增废气处理设施能力			/	年平均工作时（h/a）	8760			
运营单位						运营单位社会统一信用代码					验收时间	2023.5		
污 染 物 排 放 达 标 与 总 量 控 制 （ 工 业 建 设 项 目 详 填）	污染物	原有排放量（1）	本期工程实际排放浓度（2）	本期工程允许排放浓度（3）	本期工程产生量（4）	本期工程自身削减量（5）	本期工程实际排放量（6）	本期工程核定排放量（7）	本期工程“以新带老”削减量（8）	全厂实际排放总量（9）	全厂核定排放总量（10）	区域平衡替代削减量（11）	排放增减量（12）	
	废水													
	化学需氧量						0.019t/a	0.04t/a						
	氨氮						0.00056t/a	0.004t/a						
	的征项其 物污有目 染有它 关特与													

